

证券代码：400130

证券简称：新光 3

主办券商：国都证券

新光圆成股份有限公司  
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4 月 26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安徽省马鞍山市超山西路
- 会议召开方式：通讯方式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 年 4 月 15 日以短信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虞江威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6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6 人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总裁就 2023 年度公司管理层的工作情况向公司董事会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《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2023 年，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92,792.10 万元，同比下降 10.58%，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-20,818.41 万元，同比上升 90.64%。房地产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43,389.11 万元，同比下降 27.51%。精密机械制造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49,402.99 万元，同比上升 12.5%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即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具体内容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公司《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施颖、丁志坚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（如有）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《公司 2023 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《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公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施颖、丁志坚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（如有）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#### 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经营层 2023 年度薪酬的议案》

##### 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对公司经营层 2023 年度薪酬发放情况进行审议。

##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施颖、丁志坚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（如有）

##### 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与该议案有利害关系的虞江威董事回避表决。

#### 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公司 2024 年度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的议案》

##### 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《关于制定公司 2024 年度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的公告》。

##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施颖、丁志坚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（如有）

##### 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#### 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##### 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公司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

##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施颖、丁志坚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（如有）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董事周义盛、刘佳、虞江威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、信用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公司《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、信用减值准备的公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施颖、丁志坚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（如有）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决定于 2024 年 5 月 27 日以现场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经与会董事签字的公司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决议》

（二）经独立董事签字的《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

新光圆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29日